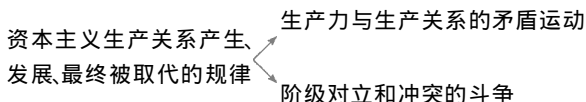


第一章 理论对立——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思想

一、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经济思想的理论依据

马克思和恩格斯所处的时代，社会主义还没有作为一种现实的制度存在和运行，因而社会主义的经济问题不是马克思和恩格斯研究的主要对象，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思想，是他们在对资本主义经济运动进行深入研究以后得出的结论和创立的理论。因此，要深刻理解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思想，首先要系统地把握他们关于资本主义经济运动和发展的理论，因为这是他们提出社会主义经济思想的理论依据。离开了他们对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系统研究的理论成果，是无法理解在此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关于社会主义的经济学说的。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思想是建立在以下两个理论基础上的。

一是关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发展规律的理论。马克思、恩格斯认为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与历史上已经出现过的其他生产关系一样有其自身产生、发展、最终被一种新的生产关系所取代的发展规律。马克思、恩格斯是通过对生产力与生产关系这一对矛盾运动，以及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性质所决定的阶级对立和冲突的分析这两个层次来揭示这一规律的。具体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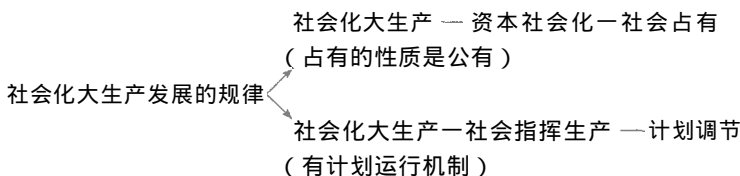
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这一矛盾运动来分析，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和发展，说明了它具有适应和促进生产力发展的内在因素。这一点马克思和恩格斯是给予充分肯定的。由于生产力是最积极、最革命的因素，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下发展起来的生产力又与这一生产关系的性质发生了矛盾。这一矛盾的集中表现就是社会化大生产所体现的高度社会性与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人占有制之间的对立。当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在其基本性质不变的条件下所做出的任何调整都不能解决这一矛盾时，它就不可避免地要被一种新的生产关系所取代。这是由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规律决定的，是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它表现为人类社会发展的—般规律。

从阶级对立和冲突的斗争来分析，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和发展，从制度上保证了资产阶级能够获取无产阶级创造的剩余价值，而无产阶级只能是处于被剥削的地位。这种经济利益上的对立，使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的矛盾和冲突成为不可避免。由这种经济利益矛盾和冲突形成的阶级斗争，会随着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发展而不断地激化。由于无产阶级本身就是资本主义发展的产物，并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而不断地壮大，最终形成推翻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阶级力量，而无产阶级为实现自己的阶级利益，需要建立—种新型的生产关系，即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因此，不断激化的阶级斗争不可避免地导致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将被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所取代。所以，马克思和恩格斯认为，在资本主义发展过程中成长和壮大起来的无产阶级，将成为资本主义制度的掘墓人。

对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发展规律的揭示，并不是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全部任务，马克思、恩格斯要在揭示—般规律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出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将被怎样的一种新的生产关系所取代。因此，马克思、恩格斯的另—个重要任务就是要从理论上设想—种能够消除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固有矛盾和缺陷的新的生产关系，这种生产关系在性质上是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根本不同的。马克思、恩格斯正是以此为出发点，针对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存在的固有矛盾和缺陷，对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基本特征提出了最初的设想。如果这—分析能够成立的话，那么，对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之间这种对立关系也就不难理解了。

二是关于社会化大生产发展要求的理论。马克思、恩格斯认为，生产力是人类社会发展的最终动力和决定因素。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下发展

起来的生产力，其基本特征是社会化的大生产。要能够不断地促进这一性质的生产力发展，不仅要求生产关系的性质能够符合其发展的要求，而且还要求生产关系的具体形式和具体的经济运行机制能够符合其发展的要求。对这一关系，马克思和恩格斯是这样分析的：



从社会化大生产的发展来看，它的一个基本特点是生产采取社会化的形式，发达的社会分工和社会协作关系，使生产过程不再表现为单个生产者或单个企业的行为，而是一种社会行为。这种高度社会化的生产，在客观上要求资本也采取社会资本的形式，要求资本突破个人占有的局限。社会化大生产的性质对生产关系提出了两方面的要求：一方面要求生产关系在性质上要符合生产力发展的性质，即建立公有性质的生产关系；另一方面，要求生产关系的具体形式和经济运行机制也必须符合生产力发展性质的要求，即建立计划经济的体制和有计划运行的机制。因此，在用一种新的生产关系取代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时候，必须同时建立起与之相适应的新的经济体制和经济运行机制。

从社会化大生产的这一要求出发，马克思、恩格斯在建立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过程中，必须对未来社会的经济运行特征提出原则的设想。这一经济运行特征与资本主义经济的运行特征是有着本质区别的，它能够克服资本主义经济运行过程中所暴露出来的矛盾和问题，能够有效地解决以市场调节为基本特点的资本主义经济运行所固有的缺陷。马克思、恩格斯正是以此为出发点，对未来社会主义经济运行的基本特点提出了原则设想。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经济运行特征的这些原则设想，是以对资本主义经济运行特征具有的缺陷做出的深刻分析为基础的。把握了这一点，对于马克思、恩格斯提出的关于社会主义经济运行特征为什么与资本主义经济运行特征是相对立的，也就不难理解了。

以上述两方面的理论为依据，社会主义应该建立一种怎样的生产关系，以及采取怎样的具体形式和经济运行机制才能更好地符合社会化大

生产发展的要求。在没有经过实践的条件下，从理论推论的角度来设想，该得出怎样的结论。在研究这一问题的时候，还必须明确以下两点：

第一，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性质的理论是通过资本主义现实生产关系的分析和批判建立起来的。这一分析和批判是侧重从人与人之间经济关系的角度来揭示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问题、矛盾和缺陷。因此，这是以现实的生产关系为分析对象，以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实践为依据，以它的现实科学性使人们认识、接受这一理论，从而成为无产阶级革命的理论武器。这一理论通过着重对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自身的性质具有的局限性的分析，论证、说明了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取代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是历史发展的必然。

第二，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具体形式和经济运行机制的理论，是通过对未来社会生产力发展要求的预见建立起来的。它侧重从生产力和经济运行自身规律的角度来揭示对生产关系具体形式和经济运行机制的客观要求。当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水平还没有达到这一高度的时候，只能从预见的角度来设计未来社会的经济运行模式。因此，这是以未来为分析对象，是在没有经过实践的基础上，以它的推论来使人们认识、接受这一理论，使之成为人们今后努力的目标。

从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经济思想的上述两个理论依据，可以对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理论有这样一个总体把握：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基本原理是建立在对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发展规律深刻揭示的基础上的，因而是科学的理论；但他们对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具体形式和经济运行机制的分析是有局限性的，这种局限性首先是实践的局限，特别是关于社会主义经济形式和经济运行机制的分析，是建立在对未来社会的预见的基础上的，因而这些论断和分析应该随着实践的发展和现实经济条件的变化而不断地进行修正和发展。

明确了这两点，要求我们把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经济理论统一起来，这也就是江泽民同志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8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中所讲的“两个道理所在”。江泽民同志指出：“马克思主义是我们立党立国的根本指导思想，是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理论基础。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任何时候都要坚持，否则我们的事业就会因为没有正确的理论基础和思想灵魂而迷失方向，就会归于失败。这就是我们为

什么必须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道理所在。马克思主义具有与时俱进的理论品质。如果不顾历史条件和现实情况的变化，拘泥于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在特定历史条件下、针对具体情况作出的某些个别论断和具体行动纲领，我们就会因为思想脱离实际而不能顺利前进，甚至发生失误。这就是我们为什么必须始终反对以教条主义的态度对待马克思主义理论的道理所在。^①

二、马克思的两个公式

以邓小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国共产党创立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是对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经济学的重大突破和发展，因为它在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发展史上，第一次实现了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的结合。但是，为什么在此之前的马克思主义者没有从理论上实现这一结合，而是把两者对立起来，这当然是有实践和理论两方面的原因。从理论原因上看，是因为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在一开始就在理论上把两者对立起来。

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是马克思在批判地继承空想社会主义思想的基础上创立的。市场经济的理论是马克思花费了毕生的精力所研究的。在马克思那里，既有完整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又有系统的市场经济理论。但是，在马克思那里就是没有实现这两者的结合，而是把它们对立起来的。要回答为什么会这样，就必须研究马克思提出这一理论的依据和分析思路，以及这一理论的建立是以怎样的假设条件为前提的。

马克思研究社会经济关系以及经济形态的发展变化，都是以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为主线的，无论是研究资本主义经济还是社会主义经济都不例外。并且，在以这一矛盾运动为主线的基础上，由对生产关系的研究逐步向经济形式和经济运行特征展开。马克思的分析具体是从以下四个层次展开的。

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2001年7月1日《人民日报》。

第一层次：生产力水平	极其落后	比较发达	高度发达
	↓	↓	↓
第二层次：生产关系性质	原始公有制	各种私有制	公有制
	↓	↓	↓
第三层次：经济形式	共享经济	商品经济	产品经济
	↓	↓	↓
第四层次：运行特征	部落协调	市场调节	计划调节

上述四个层次的关系可以从纵横两个方面来看。第一层次反映了生产力的不同发展水平。把人类社会发展至今所体现的生产力水平分为三大类型：一是生产力发展水平处于极其落后的状态，这一状态的生产力水平决定了人类处在原始社会时期。二是生产力发展水平处于比较发达的状态，这一状态的生产力水平具有很大的跨度，根据比较发达的程度不同，决定了人类社会处于不同的社会形态。把从原始社会到共产主义社会之间的各种社会形态都看作是与这一状态的生产力发展不同水平相联系的。三是生产力发展水平处于高度发达的状态，这一状态的生产力水平决定了人类社会能够进入共产主义社会。

第二层次反映了生产关系的不同性质。生产关系的性质最终是由生产力发展水平决定的，因此，不同性质的生产关系是与不同的生产力发展水平相联系的。原始公有制的生产关系是与极其落后的生产力水平联系在一起的，各种私有制生产关系（包括奴隶制生产关系、封建生产关系、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是与不同程度的比较发达的生产力联系在一起的，公有制生产关系（包括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共产主义生产关系）是与高度发达的生产力联系在一起的。

第三层次反映了采取的不同经济形式。采取何种经济形式，是与生产关系的性质有着内在联系的，因此，不同的生产关系性质又决定了社会所采取的不同经济形式。原始公有制的生产关系决定了与之相联系的是采取共享经济的形式；各种私有制的生产关系决定了与之相联系的是采取商品经济的形式；公有制的生产关系决定了与之相联系的是采取产品经济的形式。

第四层次反映了不同的经济运行特征。采取怎样的经济运行模式，又是与经济形式有着必然的联系，与不同的经济形式相联系，经济运行也必然体现出不同的特征。共享经济这一形式决定了其经济运行的特征是

部落协调；商品经济这一经济形式决定了其经济运行的特征是市场调节；产品经济这一经济形式决定了其经济运行的特征是计划调节。

按照马克思这四个层次的分析逻辑，可以得出以下的结论：

第一，商品经济这一形式是由生产力发展水平与私有制的生产关系决定的；市场调节这一经济运行特征是由商品经济决定的，因而也是与私有制的经济关系联系在一起的。如果把这里的私有制定位于资本主义私有制的话，那么，市场调节就是资本主义经济运行的特征。

第二，产品经济这一形式是由生产力发展水平与公有制的生产关系决定的；计划调节这一经济运行特征是由产品经济决定的，因而也是与公有制的经济关系联系在一起的。如果把公有制定位于社会主义公有制的话，那么，计划调节就是社会主义经济运行的特征。

根据上述两个结论，可以把马克思关于社会生产关系的性质、具体的经济形式和经济运行特征之间的关系概括为下面两个公式：

公式 1) 私有制 (资本主义) $\rightarrow$ 商品经济 $\rightarrow$ 市场调节

公式(2) 公有制 (社会主义) $\rightarrow$ 产品经济 $\rightarrow$ 计划调节

从马克思的这两个公式中可以看出，在生产力与生产关系这一基本矛盾运动的作用下，人类社会将出现私有制和公有制两种不同的生产关系，以及与此相联系的两种不同的社会形态。这两种不同的经济关系各有与之相联系的经济形式和运行方式。这样 私有制 (资本主义) 与公有制 (社会主义) 两种经济关系的对立 就延伸为两种经济形式和运行方式的对立。

市场调节与计划调节之所以是对立的，根源在于商品经济与产品经济是对立的，而商品经济与产品经济之所以是对立的，根源在于私有制 (资本主义) 与公有制 (社会主义) 是对立的。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这一基本思想，在马克思、恩格斯的著作中是有着明确的体现的。

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指出：“设想有一个自由人联合体 他们用公共的生产资料进行劳动，并且自觉地把他们许多个人劳动力当作一个社会劳动力来使用。在那里 鲁滨孙的劳动的一切规定又重演了 不过不是在人身上，而是在社会范围内重演。鲁滨孙的一切产品只是他个人的产

品，因而直接是他的使用物品。这个联合体的总产品是社会的产物。这些产品的一部分重新用作生产资料。这一部分依旧是社会的。而另一部分则作为生活资料由联合体成员消费。因此，这一部分要在他们之间进行分配。这种分配方式会随着生产机体本身的特殊方式和随着生产者的相应的历史发展程度而改变。仅仅为了同商品生产进行对比，我们假定，每个生产者在生活资料中得到的份额是由他的劳动时间决定的。这样劳动时间就会起双重作用。劳动时间的社会的有计划的分配，调节着各种劳动职能同各种需要的适当的比例。另一方面，劳动时间又是计量生产者个人在共同劳动中所占份额的尺度，因而也是计量生产者个人在共同产品的个人消费部分中所占份额的尺度。在那里，人们同他们的劳动和劳动产品的社会关系，无论在生产上还是在分配上，都是简单明了的。”^①

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指出：“在一个以集体的、以生产资料公有为基础的社会中，生产者不交换自己的产品；用在产品上的劳动，在这时也不表现为这些产品的价值，不表现为这些产品所具有的某种物的属性，因为这时，同资本主义社会相反，个人的劳动不再经过迂回曲折的道路，而是直接作为总劳动的组成部分存在着。于是，‘劳动所得’这个由于含义模糊就是现在也不能接受的用语，便失去了任何意义。”社会劳动日是由全部个人劳动小时构成的；各个生产者的个人劳动时间就是社会劳动日中他所提供的部分，就是社会劳动日中他的一份。他从社会领得一张凭证，证明他提供了多少劳动（扣除他为公共基金而进行的劳动），他根据这张凭证从社会储存中领得一份耗费同等劳动量的消费资料。他以一种形式给予社会的劳动量，又以另一种形式领回来。显然，这里通行的是调节商品交换，就它是等价的交换而言，同一原则。内容和形式都改变了，因为在改变了的情况下，除了自己的劳动，谁都不能提供其他任何东西，另一方面，除了个人的消费资料，没有任何东西可以转为个人的财产。”^②

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指出：“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商品生产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 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 第96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 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 第304页。

就将被消除，而产品对生产者的统治也将随之消除。社会生产内部的无政府状态将为有计划的自觉的组织所代替。’^①

“社会一旦占有生产资料并且以直接社会化的形式把它们应用于生产 每一个人的劳动 无论其特殊的有用性质是如何的不同 从一开始就直接成为社会劳动。那时，一个产品中所包含的社会劳动量 可以不必首先采用迂回的途径加以确定；日常的经验就直接显示出这个产品平均需要多少数量的社会劳动。……人们可以非常简单地处理这一切，而不需要著名的‘价值’插手其间。”^②

从上述所引用的马克思、恩格斯的一些基本观点可以看到 他们的一个基本看法是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与商品经济是相对立的 从而市场调节与社会主义经济的运行特征也是相对立的。这些观点和结论，从理论上 看 其假设的前提条件是明确的 分析的逻辑是严密的 理论的推理是能够成立的 因而是能够站得住的。也正是由于这一点 关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与商品经济和市场调节相对立的观点，一直在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中 占据着主导地位。传统的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中的‘两个等号’的观念（即把计划经济与社会主义划等号 把市场经济与资本主义划等号）从理论 渊源上说 就是在于马克思、恩格斯的这些基本思想。

三、科学认识马克思、恩格斯关于 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思想

从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与商品经济相对立的基本观点中可以看出 他们得出这样的看法是具有系统的理论依据的 除了他们对社会主义经济特征提出设想所依据的关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发展规律的理论 和关于社会化大生产发展要求的理论外，对社会主义与商品经济关系的问题具体是从以下三个方面进行论证的。

第一，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本质决定了它是与商品经济关系相对立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 人民出版社 1995年版 第 633 页。

② 同上书 第 660—661页。

的。马克思、恩格斯认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本质是生产资料的公有制。这种公有制是建立在生产力水平高度发达的基础上。它是一种直接的社会全体成员共同占有生产资料的公有制。在这样的公有制条件下，全体社会成员在生产资料占有方面已经处于完全平等的地位，任何个人或集团都不能在生产资料占有和使用上享有特权并由此获取特殊的经济利益。在这样的公有制条件下，个人或集团已经没有自己的局部经济利益，也不是作为一个独立的利益主体存在，社会利益就是全体社会成员的利益。这种经济利益的高度统一性，使整个社会不再表现出具有复杂的经济利益关系，个人、集团、社会的利益是高度一致的。个人能向社会提供的只是个人的劳动。因此，在这样的公有制条件下，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在本质上是一种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等量劳动相交换的关系。这种等量劳动相交换的关系不具有经济利益的含义，不需要运用价值范畴来实现。这就是马克思、恩格斯所设想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本质特征。

从商品经济关系的本质来看，商品经济是一种利益关系。商品经济最基本的范畴是价值，而价值范畴作为人与人之间经济利益关系的体现，它又是以个人具有独立的经济利益为前提的。所以，个人或集团作为一个经济利益主体，具有自己独立的经济利益，这是价值范畴存在的前提，因而也是商品经济关系存在的前提。从这一点出发，马克思、恩格斯把私有制作为商品经济存在的基本条件之一，把商品经济关系与私有制联系在一起。

正是因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本质与商品经济关系的本质反映的是两种不同的利益关系，即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本质是公有制，商品经济关系是与私有制联系在一起。因此，当社会主义公有制建立以后，就必然要排斥商品经济关系，或者说，在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下，商品经济关系已经失去了其存在的经济条件。这是马克思、恩格斯从生产关系本质的层次上揭示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与商品经济关系相对立的理论根据。

第二，社会主义经济运行的规律决定了它是与商品经济的运行规律相对立的。在以公有制为基本特征的社会主义经济中，既然商品经济不存在了，所以经济运行也就由新的规律来支配。这一新的规律就是有计划规律。因为在社会主义经济中经济利益具有高度的一致性，没有局部利益和个人利益的存在。这种利益关系的高度一致性为经济运行按照有

计划规律的要求来实现提供了基本条件。社会作为经济利益的唯一代表者，能够通过统一的计划顺利地实现对整个社会经济运行的指挥和协调，整个经济运行完全表现为是社会的一种自觉行动。在社会计划能够按照社会化大生产的客观要求来指挥和协调社会经济的运行，顺利地实现社会经济的发展的条件下，当然就没有必要再通过市场来对经济运行起自发的调节作用。这样，有计划发展和计划调节就成为社会主义经济运行的客观规律。另一方面，生产力的高度发达和高度社会化，客观上也要求通过社会的统一计划来更好地实现自身发展的规律，而不是通过市场的自发调节来迂回地实现自身发展的规律。因此，马克思、恩格斯认为，社会主义经济利益的高度一致性为有计划发展规律提供了基本经济条件，高度社会化的生产力发展要求为有计划发展规律的实现提供了物质基础。以此为依据，马克思、恩格斯提出了计划调节是社会主义经济运行的客观规律。

商品经济的运行规律是市场调节，这一规律的存在和实现是依据以下两点：一是在商品经济条件下，个人和集团都是独立的经济主体，都有自己特殊的经济利益，由于经济活动的目标是追求自身利益的最大化，同时，又必须是由自己来承担经济活动的结果，因而他们必须是要由自己来对经济活动做出决策，而不会接受别人对自己的经济活动进行指挥。这种经济利益的独立性决定了用统一的计划来调节社会经济活动不具有客观的经济条件。二是在商品经济的条件下，各经济主体又必须是要通过市场来实现自身的利益，市场状况如何对于每一个经济主体来说，都是具有决定性意义的。因此，他们的经济活动必须要以市场为导向，必须要符合市场的需要。这也就决定了市场调节的客观性。对于每一个经济主体来说，他们不承认别的权威，只承认市场这一权威。市场这一“看不见的手”通过影响各经济主体的利益使他们的经济活动符合市场的要求，使社会经济运行能够顺利地进行，尽管这是一个曲折、迂回的过程，但这正是商品经济运行规律的实现方式。

正是因为社会主义经济运行与商品经济运行遵循的是两种不同的规律，即社会主义经济运行遵循的是计划调节规律，商品经济遵循的是市场调节规律。因此，在社会主义经济建立以后，经济运行当然要按照计划调节规律来运行。或者说，在社会主义经济条件下，由于市场调节的经济条

件不存在了，商品经济运行规律也不具有存在的条件。这是马克思、恩格斯从经济运行层次上揭示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与商品经济关系相对立的理论根据。

第三，高度发达的社会化大生产的发展要求是与商品经济和市场调节相对立的。社会化大生产的基本特征是具有发达的分工和密切的协作关系，这种关系把整个社会生产连成一个整体，社会生产过程中的任何一个个体都不能脱离整体而孤立地发展，整个社会就像一架完整的机器，用一种统一的计划就能够进行控制，并使其高效率地运转。生产高度的社会化——生产资料社会占有的公有制——社会生产的计划调节，这一从生产力到生产关系到经济运行方式的理论推论与逻辑联系，为马克思、恩格斯把他们设想的社会主义经济与商品经济对立起来这一科学的预见提供了坚实的理论依据。因此，建立在生产力高度发达的社会化大生产基础上的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实行的是产品经济的形式，社会生产和经济运行是由统一的计划来调节的。生产资料的私有制经济关系，商品经济的形式，市场调节的运行机制是与生产社会化的性质不相符合的。这是马克思、恩格斯从生产力层次上揭示的社会主义经济与商品经济相对立的理论依据。

在从本来意义上把握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思想，以及他们为什么在理论上把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与商品经济关系对立起来以后，所应该采取的态度是科学地认识马克思、恩格斯的这些基本思想和理论观点。这一科学认识应该包含着这样两个方面：

一是必须全面地把握马克思、恩格斯的基本思想，特别是要注重他们这一理论的建立是以什么为前提条件的。任何理论的建立都是以一定的前提条件为依据的，如果离开了前提的条件，只是就某些结论来讨论其是否具有正确性，那么，这种讨论是没有什么实际意义的。因为在前提条件还不具备的情况下，至少是对这一理论无法证实，也无法证伪。

二是必须立足于现实的条件，以实践为依据来认识马克思、恩格斯的基本思想。现实条件的不同，实践中出现的各种新的问题和情况，说明马克思、恩格斯的一些思想和观点，需要新的条件下进行丰富和发展，不能不顾条件的变化，总认为马克思、恩格斯的思想和理论观点总是适用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具有的品质就是这一理论本身是随着实践的发展而

发展的，是与时俱进的。

因此 我们不能因为现实的经济条件不具备 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一些基本思想无法实现而认为这些基本思想不具有科学性，而应该从马克思、恩格斯所设想的条件出发，发掘包含在其中的科学成分。从理论上说，今天由于条件不具备不能实现，不等于以后条件具备了也不能实现。我们今天更多地应该从现实的经济条件出发，探索社会主义经济应采取怎样的具体形式和实行怎样的运行机制，以更好地符合现实生产力发展的要求。

实践是推动理论发展的原动力，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理论，必须是以实践为基础，没有实践，理论的发展不仅将成为无源之水，而且理论本身也将失去检验的标准。注重在实践中发展理论是马克思主义的鲜明特征。实践既是认识原有理论是否具有现实可行性的标准，也是检验现有理论是否具有正确性的尺度。一切马克思主义者都是在实践的基础上，不断地总结原有的理论，不断地丰富、发展和创立新的理论，从而不断地推动着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向前发展。

第二章 实践矛盾——列宁 斯大林的理论发展

一、战时共产主义的实践

列宁是马克思、恩格斯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第一个实践者。从理论的设想到实践这一理论是一个巨大的飞跃。这一飞跃就其内涵来说包含着这样两个方面：一是经过实践可以检验原有理论是否正确和可行；二是经过实践才有资格对理论做出新的判断，从而去丰富和发展理论。列宁作为一个伟大的革命家和实践家，正是通过实践，不断地修正自己的看法和认识，不断地提出新的看法和认识，从而使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的经济理论在实践中不断地得到丰富和发展。

十月革命胜利 苏维埃政权的建立 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诞生了，社会主义制度从此开始了它的实践。然而，社会主义的道路该怎样走，历史不可能提供现成的答案；在当时苏联的具体国情下，社会主义的制度该怎样巩固，社会主义的建设该怎样进行，现实不可能提供现成的经验。列宁当时所能够依据的只能是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原则设想和所描绘的大致轮廓。

十月革命胜利 社会主义制度的出现 对于世界资本主义来说 无疑也是一个巨大的震惊。它们把社会主义视为灾难，要把新生的社会主义扼杀在摇篮里。在 1918 年夏季，一场由外国帝国主义和俄国国内反革命势力所策动的武装干涉和国内战争开始了。这对新生的苏维埃政权，对刚刚出现的社会主义制度是一个极大的考验。面对严峻的形势，苏维埃

政权宣告社会主义祖国处在危急之中。接着，宣布全国为军营，把经济、政治和文化生活都纳入战时的轨道。这就是列宁领导的苏联在当时所处的环境。

一方面是面对战争所必须采取的战时紧急措施，另一方面是有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指导思想。这两者的结合逐渐形成了既是在当时特殊条件下实行的，也具有某种必然性的“战时共产主义”的理论和政策，并以此特殊的形式开始了社会主义的最初实践。

“战时共产主义”政策从经济上看，主要包含以下内容：

一是余粮收集制。余粮收集制是“战时共产主义”经济政策的核心。这是因为，在当时，国内最突出的经济问题是粮食问题。俄国的农业基础本来就很薄弱，加之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破坏，情况更为困难。战争开始后，主要的产粮区如乌克兰等，又被敌人所占领，粮食出现了极端困难的局面。在这样的情况下，苏维埃政权从 1919 年开始实行余粮收集制，以保障部队和城市工人最基本的口粮供应。余粮收集制的主要内容是：

(1) 为满足国家需要所必需的一切粮食，向产粮省农民征收，由国家集中支配；

(2) 农民必须把余粮甚至一部分口粮缴纳给国家，禁止农民自由贸易；

(3) 粮食中的主要品种由国家垄断，粮食的供应工作由国家控制。

余粮收集制的实行，把人们最主要的生活资料直接控制在国家手中，并且，国家得到的粮食主要不是通过交换，而是通过采用强制性的措施、非经济手段从农民那里获得的。因此，这一政策在根本意义上是符合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经济应消灭商品交换关系的思想的。

二是建立国有制，取消核算制。建立国家所有制是苏维埃政权的经济基础。在“战时共产主义”时期，不仅大工业，而且中等工业甚至相当数量的小工业也都被收归国有。为保证国家最大限度地动员和集中全国的资源，有计划地利用资源，国家对工业生产和产品分配实行集中管理，取消对企业的核算制。国家对物资进行统一分配，对生产进行统一管理。企业的生产经营靠国家预算拨款，同时，企业的产品交给中央机构支配。

三是禁止贸易。在全国范围内禁止私人买卖粮食和工业品，政府宣布法令，为了实现由国营和合作社分配站有计划地组织居民供应工作以取代私营商业网，一切个人消费品和家用物品的采购工作统一交给粮食人民委员会办理。每个公民都必须编入某一个国营或合作社的分配点，私营商业以及一切自由市场的交易，都被认为是非法的。

四是取消货币流通 实行实物交换。由于在当时纸币急剧贬值 从而使纸币流通已经没有什么实际意义。对余粮收集的采购工作完全在法定的基础上进行。这样一来 市场就被取消了 货币流通在经济生活领域中也实际被取消了。国有企业之间的现金结算以及作为出售者的国家和作为购买者的工人之间的现金结算变得徒有虚名。于是，经济生活趋向实物化。同时 工人和职员住房、电话、自来水、煤气、用电等都开始实行免费。以后，粮食人民委员会决定原则上免费供应食品。

五是实行劳动义务制，使劳动军事化。人民委员会颁布了普遍劳动义务制法令 规定了适用强制劳动的各种场合。使用军队劳动 对现有劳动力进行必要的重新分配。法令规定，设立直属人民委员会的普遍劳动义务制总委员会 作为强制动员和分配劳动力的专门机构 由劳动、内务、军事人民委员会的代表组成。同时 对于那些逃避劳动义务的人 依情节给予严厉的处罚，直至送交人民法庭或革命法庭严惩。

“战时共产主义”实行的这些经济政策 其实质是要在社会主义条件下 消灭商品、货币关系 用一个统一的计划指挥社会生产和经济活动 以取代市场的自发调节。应该说 这些政策和措施 在当时是符合俄国的实际情况的 是有其必要性的。从当时俄国的实际情况出发 谁也不能否认这一点。但是 另一方面又应该看到 这些政策和措施是与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思想一致的，也是和列宁在当时对社会主义经济的认识相同的。因而这又有其理论上的根源。正是由于理论与实际两方面原因的结合，“战时共产主义”实行的这些经济政策又是有其必然性的。或者说，是列宁关于社会主义的基本思想在实践中的运用。

列宁的以下论述，反映了他当时对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看法。

列宁指出：“须知要组织没有企业主参加的大生产 首先就必须消灭社会经济的商品组织 代之以公社的共产主义的组织 那时调节生产的就不像现在这样是市场 而是生产者自己 是工人社会本身 那时生产资料

就不属于私人而属于全社会。”

1920年，列宁在为俄国工人阶级政党制定的第一个纲领草案时指出：“工人阶级要获得真正的解放，必须进行资本主义全部发展所准备起来的社会革命，即消灭生产资料私有制，把它们变为公有财产，组织由整个社会承担的社会主义的产品生产代替资本主义商品生产，以充分保证社会全体成员的福利和使他们获得自由的全面发展。”^②

“竞争是资本主义社会所固有的一种特殊形式的竞赛，是各个生产者争夺面包、争夺市场上的势力和地位的斗争。消灭竞争不过是消灭生产者争夺市场而引起的斗争，而决不意味着消灭竞赛。相反，正是消灭了商品生产和资本主义，才有可能为组织人与人之间而不是兽与兽之间的竞赛开辟了道路。”^③

在1919年俄共（布）党纲草案中，列宁指出：“俄共将力求尽量迅速地实行最激进的措施，来准备消灭货币，首先是以存折、支票和短期领物证等等来代替货币，建立有钱一定要存入银行的制度等等。”^④

列宁的上述论述反映了他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思想，并尽力按照这些思想来进行实践。尽管在当时由于各种原因，一些设想并没有能够实现，例如，在实践中没有能够最终取消货币，但货币的作用已经被限制在非常狭小的范围内，社会的支付手段基本上实物化了。在城市，工人工资的90%以上是实物。在农村，设想用工厂的产品直接换取农民的粮食，但由于产品太少，就付给农民严重贬值的纸币，或者什么也不付。企业之间的关系是实物调拨。所有这一切说明，列宁当时的基本思想是明确的，这就是商品经济、货币关系是与社会主义相对立的，自由贸易和市场交换是资本主义的东西，社会主义必须尽快地消灭它们。

“战时共产主义”是列宁领导下的社会主义经济运行的最初尝试，也是社会主义按照马克思、恩格斯的设想所进行的消灭商品、货币关系最初的实践。正是有了这一实践，才使人们对社会主义有了更现实的深刻认识，才使人们对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思想有了更深刻

《列宁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225页。

同上书第6卷，第11页。

同上书第27卷，第189页。

《列宁选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769页。